

寄件者: [REDACTED]  
寄件日期: 2025年12月10日星期三 16:16  
收件者: tpbpd/PLAND  
副本: [REDACTED]  
主旨: Fw: Planning Application No. A/YL-SK/422 - 回覆部門意見

Dear [REDACTED]

本電郵取代2025年12月9日16:42所提交予城規會的電郵。

我們會按照渠務署於2025年11月24日意見更改渠務建議及履行渠務建議內容，  
此外我們承諾申請場地並不會在同一時間容納多於50隻犬隻；申請場地所有時間均不會使用揚聲設備

如果各部門不提出反對，希望可以及早上會以規範現有用途讓場內犬隻能夠擁有一個合法而安全的環境接受訓練，為營造寵物友善教育作出貢獻。我們明白在兩個月的指明期間未完結前上會會使我們無法再提交進一步資料，我們認為現時所提交的資料已完善能回應各部門意見，懇請各部門能盡快通過是次申請。

若有任何問題請電 [REDACTED] 與潘小姐聯絡，謝謝。

Best regards,  
Elsa Poon